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燕霏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16

電子信箱：violetali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433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0年5月30日（星期日）假大園國際高中演藝廳辦理
「2021桃園雙語雙聯，國際領航論壇」一案，因近期
COVID-19疫情升溫延期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0年5月12日桃教體字第1100042541號函辦理暨
110年5月11日桃教小字第1100041339號函續辦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